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鲁亿通

公告编号：2018-048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贺智波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贺智波先生持本公司股份 612,93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34%）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5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亿通”或“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贺智波先生《大股东、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贺智波。

（二）截至本公告日，贺智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12,9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4%；其中流通股 120,938 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目的：个人资金安排。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拟减持不超过 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3%。

4、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5、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6、过去十二个月内减持情况：本次公告前十二个月内未减持过公司股份。

三、股东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

贺智波先生承诺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或任期届满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贺智波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风险提示

1、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贺智波先生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贺智波先生此前已作出承诺的情形。

4、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贺智波先生出具的《大股东、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6日